檔號:保存年限: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

地址:115603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2樓

之1

聯絡人: 陳奕愷

聯絡電話:02-26558300 分機:9524

傳真: 02-86558500

電子郵件: chenyk@bip.gov.tw

受文者: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:經園北辦字第11301104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「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產業園區土地或建築物租售審查 小組設置要點」,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停止適 用。

正本:本局各組、室、各分局、各分局所轄產業園區管理機構

副本:經濟部投資審議司、經濟部投資促進司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能源署、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經濟部工商輔導中心、環境部環境管理署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

東縣政府(均含附件) 電2024/12/81文

財政及經濟發收文:113/12/31

1130300321

無附件

第1頁,共1頁